合

同

文

件

项目名称：宣城市机械电子工程学校二期学术交流中心暖通及新风设备安装采购项目

施工单位：中徽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2 年 8 月 2 日

发包方：宣城市机械电子工程学校（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中徽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宣城市机械电子工程学校二期学术交流中心暖通及新风设备安装采购项目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宣城市机械电子工程学校二期学术交流中心暖通及新风设备安装采购项目

2. 工程规模：总建筑面积：13611.89m2，建筑(规划)高度:22.5m，建筑层数(地上):3层。

3. 合同金额：贰佰叁拾叁万柒仟玖佰玖拾伍元玖角玖分（¥2337995.99）

4. 品牌及形式：美的全直流变频多联式空调机组

5. 项目经理：程超　　技术负责人：胡立聪

6. 现场条件：按现场已具备的条件。

第二条、工程承包范围

1. 本工程施工、相关设备、材料、安装、调试、使用培训和售后服务，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宣城市机械电子工程学校二期学术交流中心暖通中央空调系统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及设计变更)。

2. 在工程承包范围中，甲方可根据工程的总体需要，给予适当的增加与减少调整，乙方应完全服从。

3. 乙方的工作内容除包括按照招标文件和施工图纸之规定及要求进行及完成本工程范围内直至工程验收所需要的全部工作外，还应包括技术规范要求而在图纸或清单所未体现的隐含工作，以及相关职能部门之规定应由承包人完成的工作。

第三条、合同工期

满足工程总工期要求，工期30日历天。本工程应根据甲方(或总承包人)要求确定合理的施工工期实施，乙方将根据工程实际进度情况合理安排工期，甲方要求的竣工是指工程全部完成，系统功能全部开通运行。在工程实施过程中乙方应随总承包人计划进度随时无条件配合，对其没有及时掌握总承包人进度而导致

进度的影响由乙方承担责任，甲方不承担乙方的误工损失，乙方必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施工任务，保证工程顺利验收、系统功能全部开通运行和交付使用。

第四条、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须符合 GB50736-2012《民用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标准

第五条、合同价款

1. 本工程合同总价为(大写)：贰佰叁拾叁万柒仟玖佰玖拾伍元玖角玖分（¥2337995.99）元。

2.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单价(综合单价)合同方式确定。

3. 本合同总价款是承包范围内的施工、设备采购、运输、安装、验收调试、培训、保修 及售后服务所要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

第六条 合同价款的调整方式：不予调整。

1.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

①经甲方书面确认的设计变更；

②甲方和监理均认可的工程签证。

2. 若因前期需要总承包完成的设计本系统范围内的预埋、预留等费用，经监理签证、造 价审核部门审定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直接从合同价中扣除。

第七条、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1. 本工程施工承包合同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另有规定，其组成部分和解释顺序如下：

(1) 招标过程中乙方对招标单位的书面承诺；

(2) 本合同条款；

(3) 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4) 本工程的施工招标文件；

(5) 投标书、施工组织设计和中标通知书；

(6) 施工图纸；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技术要求；

(8) 工程报价表。

第八条、工程款支付方式及履约保证金：

1.**支付方式：**全部货物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的90%，决算并经审计后付至审计价的 97%；余款 3%作为质量保证金，待乙方承诺的质保期满后且完成承诺质保内容后一次性付清(无息）。

2.**履约保证金：**

(1)按中标价格的2%。因乙方违约而造成甲方损失时， 甲方可在无须得乙方同意的情况下首先从其所交纳的履约保证金中获取相应的补偿，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款，将在项目验收合格后一次性退还(全部扣完的除外），项目验收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 履约保证金退还申请表下载地址为：https：//223.247.177.52：90/

(3)非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无特殊原因承包人必须在中标公示结束后10日内完成履约保证金交纳，逾期视为不按招标文件履约行为，按照《宣城市工程建设 项目投标人不良行为管理办法》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13条处理。

第九条、施工图纸

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仅用于本工程、严禁外流。

第十条、甲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甲方委托_____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工程实施阶段全过程的工程质量、进度、 投资、资料的现场监理、 管理工作；所有涉及工程费用、工期、设计变更、工程开工、停工、 复工的指令必须得到甲方的书面授权。

2.负责乙方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图纸的审批。

3.乙方变更、进度、造价的审查、核定和调整等必须经过甲方负责人确认审批。

4.甲方的指令、通知由甲方项目经理签字后，以书面形式交给监理公司， 由监理公司发 出及监督执行，乙方代表或乙方收文人在回执签署姓名和收到时间后生效。确有必要时， 甲方项目经理或其授权人可发出口头指令，乙方对指令应予以执行。乙方应于发出口头指令后 3 天内提出书面确认要求，乙方未按时提出确认要求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5. 甲方负责协调总承包方向乙方提供满足设备储藏要求的房间作为乙方堆放材料设备的库房(费用由乙方承担)。

6. 开工前总承包方将水准点、坐标控制点提交乙方， 并由乙方进行现场校验， 校验完毕；如有差错乙方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 如乙方无异议，即有乙方负责保护， 此后由于有差错不能闭合或点位破坏或失准带来的重新测量、放点费用及由此造成的其它方面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7. 按工程进度情况审批支付工程款。

第十一条、乙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 接受本项目的总承包方对该项目的质量、进度、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现场保卫、主 要施工技术措施、各专业的相互交叉作业等相关内容的总体管理，并与总包单位签订安全生 产协议。

2.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后 7 天内向甲方提交详细的施工组织部署及进度计划表说明其采 取的施工时间、方法、程序、分段和次序给总承包方、甲方和监理认可，并按认可的部署及计划施工。

3. 施工组织部署及进度计划表(包括修改)的提交及甲方的认可皆不会减轻或解除乙方在合同中的任务和责任，合同说明的工期要求必须严格遵循。

4. 乙方必须按本承包合同及总承包方和甲方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要求组织施工， 接受总 承包方和甲方指令。乙方的所有现场管理人员应具有与所承担工作相应的能力，且须按照工 程需要配备管理人员队伍，一经确定后，乙方项目部管理人员在所辖工程或分项工程施工期 间(包括准备和收尾阶段)，均须专职在岗，不得兼任其他项目任何职务；如需变更，必须 提前一周书面上报甲方并经同意方可执行，否则，乙方每违约一项(或一人) ，需支付违约金1000 元(并按照甲方指令要求变更过来)；乙方项目经理经批准变更后，其后任必须无 条件全面继续承担前任应负的责任。

乙方派驻 程超 为现场项目经理， _____ 为现场技术工程师， 乙方现场人员安排必须 满足施工现场要求。

5. 乙方如因工程进度、质量、安全、配合等问题而导致被甲方书面通报， 乙方一次支付 甲方违约金人民币 2 万元，乙方被甲方书面通报达 3 次， 甲方有权与乙方解除合同， 乙方赔 偿甲方因此所造成的全部损失并支付甲方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6. 乙方须在本工程开始前核实所有与本工程有关的尺寸和位置。正式在工地现场展开工 作前，乙方必须派人在工地复核会影响到本工程的土建方面的定位、标高、尺寸及预埋等实地资料的正确性，并在发觉有问题时立刻向总承包方和甲方报告并要求发出指示。

7. 乙方须负责因更正自己不准确定位或事先未有核实尺寸或标高所引起的错误而引致的费用。

8. 乙方在本工程施工前， 须全面检查在工地上已由其他施工单位完成而又会影响本工程的有关工程的标高、定位、尺寸、质量、预埋等， 直至满意为止方可施工。若此等已完成的工程有错误或不配合本工程的需要， 乙方须立刻以书面通知总承包方和甲方。若乙方没有按 上述要求通知总承包方和甲方而进行施工， 则被视为已全面接受此等已完成的工程， 而任何 以后因上列原因而引起之延误及损失，一概由乙方承担。

9. 开工前乙方对施工图纸认真核查，积极配合整个项目的施工图纸交底及会审工作， 解决本设计图纸中错、漏、碰的问题及各系统管线的综合平衡工作， 并及时完成图纸优化设计 和报审。如因乙方未能在施工该道工序提前5天协调解决好此类矛盾、问题而造成工程费用增加和工期损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乙方有义务判断设计文件缺陷，并将情况如实及时报告给甲方。如乙方面对设计缺陷，未及时向甲方报告，亦未采取任何有效的措施来解决缺陷，则不能免除乙方的责任。

11. 乙方必须与总承包方配合做好所有的预埋、预留工作，如因乙方的理解偏差与疏忽所导致的后续费用，应有乙方承担。

12. 编制本工程材料设备的进场计划，材料设备进场前 15 日向甲方申报同意，进场后 24 小时报甲方验收并及时向甲方提交材料设备的检验报告或质保证书，以证明其所用材料符合上述要求。

13. 所有材料设备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批准的品牌规格采购并做好材料和设备的供应和管理工作；

14. 乙方应负责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工作，并承担相关风险(包括并不限于损毁、火灾、丢失、偷盗等)及费用。

15. 乙方在施工中的问题应以书面的形式，而且必须提前三天提交甲方，口头汇报不作 依据。乙方发文应有标准固定格式，规范的文件编号， 由项目经理签发，甲方代表签署后生 效。

16. 乙方需对本工程的现场作业、施工方法和已完成工程的稳妥性、安全性及工程质量 全面负责。

17. 乙方的要求、请求和通知，以书面形式由乙方代表签字后递交监理工程师和甲方代表，甲方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收到时间后生效。

18. 乙方施工期间必须随时将现场内的垃圾清运出施工现场，并保证施工现场清洁。若乙方不及时清理， 甲方或监理将有权委托他人清理， 由此产生的费用再增加 20%的管理费用 后在乙方的工程款项中扣除，该款项扣除只需得到甲方和监理的书面确认，无需乙方确认。

19. 为甲方免费培训系统操作管理人员；经培训的操作管理人员应能熟练的掌握系统的 使用、管理和维护。

20. 乙方自行解决施工临时设施并承担费用。

21. 施工中乙方不得对原工程设计私自进行变更。因乙方擅自变更设计发生的费用和由 此导致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所有的设计变更需设计院、监理、 施工单位和甲方四方签字后方可执行，否则责任自负

22. 合同规定由乙方完成的工作(包括合同、会议纪要约定内容以及设计变更等)，如乙方拒绝完成或不能按合同要求完成，甲方即可安排第三方完成，按实际发生费用(另加 25% 的管理费)从乙方当月工程款中扣除，影响工期的责任由乙方负责。

23. 参加各类施工协调调度会，由于工地交叉施工引起的问题，有义务进行配合协商解决，服从总承包方、甲方及监理现场总协调作出的决定。

24. 负责工地现场临时设施、道路、管线的施工和保养，从总承包方方指定的水电接驳 点接驳施工用水用电，采取措施避免工程施工对周边地下管线、临近建筑物及市政设施造成 破坏，以上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第十二条、 工程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设备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主要设备材料 一览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 乙方应保证设备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 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设备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设备验收后， 在质量保证期内， 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设备及材料验收

(1) 用于本工程的材料设备的品质，在使用前必须得到甲方认可。在定购大批材料设备前，乙方要免费提供样本 / 样品作认可之用。

(2) 乙方须在工地保存认可的样本 / 样品，作为以后验收设备和工程的标准

(3) 甲方对任何样本 / 样品之认可，并不会减轻或解除乙方按合同须履行之责任。

(4) 乙方在提议使用某一类型的材料、构配件、设备时，不论该类型是在合同文件中规定的或是承包人提议使用的， 将被视为保证该材料、购配件、设备在所有正常使用环境下 皆是满意的。

(5) 乙方提供的设备及材料，在运抵现场后 24 小时内， 必须报请甲方或其委托人、监理进行验收。该验收并不应视为对该设备或材料的最终的质量认定

(6) 乙方应在验收前 24 小时，书面提交验收申请，并按甲方或其委托人、监理要求的程序，组织验收。未经验收或验收不符合甲方合同约定的设备及材料严禁投入使用，乙方限期运出施工场地并承担费用。

(7) 甲方发现乙方采购并使用不符合设计、规范或合同规定标准要求的材料设备时，应要求由乙方负责修复、拆除或重新采购，并承担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4. 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 如果发现设备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明设备有 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质量保证条款立即向乙方提出索赔。

第十三条、 工程竣工验收

1. 乙方交付的工程和设备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招投标文件所规定的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不得少交或多交设备。乙方提供的设备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设备，由此引起的风险， 由乙方承担。乙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除报送有关部门外，应向发包人提供肆套竣工图纸和完整的竣工资料。

2. 设备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设备包装是否完好。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设备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设备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 2个工作日内对设备进行验收； 需要乙方对设备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方应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的 3 个工作日内进行质量验收。验收合格的，由甲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单位公章。招标文件对检验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5. 设备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 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6. 验收的内容：验收必须包括以下部分：

(1) 系统试运行报告

(2) 系统测试报告

(3) 竣工验收报告

(4) 竣工图纸会审

(5) 系统设备、材料、备品配件、测试仪器、工具、文件资料交接。

(6) 甲、乙双方认为需要的其他内容。

第十四条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 乙方所供设备、材料、软件及安装的质量保证期为 24 个月，自项目总承包工程全部 交付使用起计算，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 承诺”提供服务。

2.在质保期内， 因乙方所供设备、材料制造质量或安装问题出现设备故障时，乙方在接 甲方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 4小时内赶到甲方现场，免费予以排除故障、修复或更换零部 件，还应支付因更换所发生的运输、保险、安装、检测等有关的全部费用。

3.在质保期内，因甲方使用不当原因出现设备故障时，乙方在接甲方通知后，应在14.2条款中所述的时限内响应、赶到甲方现场，帮助排除故障、修复或更换零部件，需购买零部 件时，酌情收取成本费。

4.质保期满后，如设备出现故障，乙方在接甲方通知后，仍应在 14.2 条款中所述的时限内响应、赶到甲方现场，帮助排除故障、修复或更换零部件，需购买零部件时，酌情收取成本费。

5.培训要求：系统安装调试结束后,必须提供设备系统的性能、技术原理、操作使用方法、维护管理技术的系统培训。要求提供相应的培训计划， 包括对值班人员、操作人员的培训。确保有关人员和管理人员能对系统设备和装置的设计， 日常的动作,损耗和例行维护,事 故的处理等有全面的认识和了解,能进行用户性能的设置和取消,对系统数据的恢复和备份， 能够熟练正确的操作处理有关事件。在通过相关人员的一段时间的培训之后， 达到全面掌握 系统，进行日常维护。培训结束要求保证值班人员及维护人员能正常操作系统和一般故障排除。并提供全部技术系统图纸资料。

第十五条、索 赔

乙方对所提供的设备负有完全责任，甲方可在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或验收测试期限 内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索赔，此时乙方应按甲方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①乙方同意退货并将退货的金额以原合同确定的设备单价退还，乙方并须负担因退货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运输和保险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为保管和保 护退货所需要的其他一切必要费用。

②根据设备的疵劣和受损程度以及业主遭受损失的金额，将设备贬值。

③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设备，换货必须全新并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乙方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业主遭受的一切直接损失。同时乙方应相应 延长被更换设备的质量保证。

第十六条、违约责任

1. 如乙方不能随工程的总体进度完成本系统工程的， 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 2000 元的违约金，

2. 乙方所交付的设备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

3.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 修或更换，设备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 并 按第 3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4. 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5%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5. 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 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第十七条、违约解除合同

1. 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 或在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 通知后 7 天内，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解除合同：

①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甲方准许的任何延期内，交付部分或全部工程。

②乙方未能履行合同项目的任何其他义务。

③乙方实施工程分包的。

2. 自合同解除之日起 7 日内由监理组织， 甲、乙双方参加(如乙方缺席将被视为无条件 同意监理、甲方核实结果）对乙方已完工程量进行核实并书面确认， 甲方在工程量确认后三 个月内依据承包合同、施工图纸等结算资料完成乙方已完工程量的结算审核工作。

3. 自合同解除之日起一周内，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提供的资料清单将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 工程资料移交监理单位并办理移交手续。

4. 合同解除后， 乙方须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自合同 解除之日起十五日内， 乙方在本工程施工现场的人员、材料、机械、设备及临时设施全部撤 离及拆除；如乙方不能及时拆除或清理，甲方和监理单位有权派人强行拆除并清理，造成的 费用和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5. 由于乙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的， 乙方的清场费用由乙方承担； 由于解除合同所导致甲 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赔偿， 乙方的违约金及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赔偿额甲方有权在工程结算 款中扣除而无需征得乙方同意。

6. 由于乙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的， 工程结算按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清单价的 70% 办理结算，余款和其他各项费用(除税金)概不支付。

7. 因任何原因解除合同的，合同解除后，乙方均须妥善做好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甲 方要求将自有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 的损失(包括按合同规定支付违约金)。

8. 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第十八条、争议

1. 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由甲方委托有关技术部门进行质量鉴定或邀请业内专家进行鉴定，该鉴定的结论甲乙双方应当接受，各方均有权直接向对方索赔，并签订书面处理协议书，报甲方主管部门备案。

2.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方和乙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不成的， 提交广德市人民法院诉讼。

第十九条、安全责任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操作规范规程施工，乙方对其施工现场的安全负全面责任，不管乙方是否投保，乙方对其在施工现场的人员、材料、机械及第三人的安全承担全部责任。工程现场移交乙方后发生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责任，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 乙方必须 赔偿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二十条、合同修改

若需对本合同条款作出任何改动或偏离，均须由甲、乙双方签署书面的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二十一条、转让与分包

本工程乙方不得有任何性质转让或工程分包，也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如现场发现未经甲方代表同意的第三方进入现场施工，甲方有权 采取勒令停工、驱逐出现场或解除合同等行动，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同时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5万元/每次。

第二十二条、合同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至办理工程验收交接备案和竣工结算后；除有关保 修条款仍生效外，其余条款即告终止。保修期满后，有关保修条款终止。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处理协商。

甲方（章）：	乙方（章）：中微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代表人：
经办人：	经办人：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税务登记号：	税务登记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2022年 8 月 2 日

附件1：

设备材料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项目特征	原产地及生产厂商
1	四面出风室内机	美的、MDV-D100Q4/N1-D	1、名称：四面出风室内机 2、参数：制冷量10KW，制热量11.2KW 3、安装形式：吊装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弹簧减震 5、含面板、遥控器 6、品牌：美的	顺德、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2	四面出风室内机	美的、MDV-D140Q4/N1-D	1、名称：四面出风室内机 2、参数：制冷量14KW，制热量16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弹簧减震 5、含面板、遥控器 6、品牌：美的	顺德、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3	暗装风管式室内机	美的、MDV-D100T2/BP3N1-D1	1、名称：暗装风管式室内机 2、参数：制冷量10KW，制热量11.2KW 3、安装形式：吊装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弹簧减震 5、含线控器 6、品牌：美的	顺德、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4	暗装风管式室内机	美的、MDV-D125T2/N1-C	1、名称：暗装风管式室内机 2、参数：制冷量12.5KW，制热量14.0KW 3、安装形式：吊装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弹簧减震 5、含线控器 6、品牌：美的	顺德、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5	多联式室外机	美的、MDV-785W/D2SN1-8X(I)	1、名称：多联式室外机 2、参数：制冷量78.5KW，制热量87.5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弹簧减震 5、品牌：美的	顺德、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6	多联式室外机	美的、MDV-952W/D2SN1-8X(I)	1、名称：多联式室外机 2、参数：制冷量95.2KW，制热量106.0KW 3、安装形式：落地式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弹簧减震 5、品牌：美的	顺德、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7	多联式室外机	美的、MDV-108(38)W/D2SN1	1、名称：多联式室外机 2、参数：制冷量108.0KW，制热量120.0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弹簧减震 5、品牌：美的	顺德、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8	多联式室外机	美的、MDV-113(40)W/D2SN1	1、名称：多联式室外机 2、参数：制冷量113.0KW，制热量125.0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弹簧减震 5、品牌：美的	顺德、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9	多联式室外机	美的、MDV-125(44)W/D2SN1	1、名称：多联式室外机 2、参数：制冷量125.0KW，制热量140.0KW 3、安装形式：落地式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弹簧减震 5、品牌：美的	顺德、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10	全热交换器	美的、XFHQ-10DZ-C	1、名称：全热交换器 2、参数：风量1000m3/h，风压100Pa 3、安装形式：吊装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弹簧减震 5、品牌：美的	顺德、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11	全热交换器	美的、XFHQ-25DZ/S-C	1、名称：全热交换器 2、参数：风量2500m3/h，风压200Pa 3、安装形式：吊装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弹簧减震 5、品牌：美的	顺德、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12	全热交换器	美的、XFHQ-30DZ/S-C	1、名称：全热交换器 2、参数：风量3000m3/h，风压220Pa 3、安装形式：吊装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弹簧减震 5、品牌：美的	顺德、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13	屋顶式新风机组	美的、WRF300PX	1、名称：屋顶式新风机组5600*2200*2200mm 2、参数：冷量：320kw，热量322kw，辅助电加热120kw，风量25000m³/h，机外静压550Pa，过滤器板式G4 3、安装形式：落地安装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弹簧减震 5、品牌：美的	顺德、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